

# 審計委員會

## 【成員】

第 22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成員為黃協興獨立董事（召集人）、黃欽勇獨立董事、張謝金森獨立董事，委員任期自 110 年 8 月 12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

第 23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成員為黃協興獨立董事（召集人）、張謝金森獨立董事、黃奕睿獨立董事、林玉芬獨立董事、林國漳獨立董事，委員任期自 113 年 5 月 30 日至 116 年 5 月 29 日。

## 【職責】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各季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企業併購事項。
- 十二、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於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共計召開 8 次委員會議，獨立董事出席會議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黃協興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欽勇	4	0	100%	自 110/08/12 擔任獨立董事，嗣於 113/05/30 解任。
獨立董事	黃奕睿	4	0	100%	自 113/05/30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林玉芬	3	1	75%	自 113/05/30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林國璋	3	1	75%	自 113/05/30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本委員會由 5 名獨立董事組成，年度主要工作重點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財務報表的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的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考核、公司相關法令（如：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份資產、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等）及規則之確實遵循，及其他法定職權（財務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任免、企業併購事項）所包括之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13 年 3 月 8 日 第 22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2 次會議	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744F 貨機耐用年限變更案 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2024 年 5 架 747-400F 貨機出售案 A350-900 客艙設備升級 A350 租機備份發動機採購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	113 年 3 月 8 日 第 22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4 月 18 日 第 22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5 次臨時會議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暨現金股利金額		113 年 4 月 18 日 第 22 屆董事會第 6 次臨時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6 月 14 日 第 23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 次臨時會議	處分子公司「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案 擬延租 8 架 A330-300 補充 2024~2027 年區域線客機運能缺口 擬延租 10 架 777-300ER 補充長程大運量新機引進前之運能缺口		113 年 6 月 14 日 第 23 屆董事會第 1 次臨時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8 月 9 日 第 23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13 年 8 月 9 日 第 23 屆董事會第 2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11 月 8 日 第 23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作業規範」，與增、刪及修訂納編文件		113 年 11 月 8 日 第 23 屆董事會第 3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12 月 19 日 第 23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2 次臨時會議	長程廣體客機、貨機及備份發動機引進案		113 年 12 月 19 日 第 23 屆董事會第 2 次臨時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註：此項運作情形，係為本公司 113 年度年報資料。

## 【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黃協興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創辦人 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 金管會會計師懲戒委員會委員 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 稅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智庫委員會主任委員 政治大學法學基金會董事 政治大學學術發展基金會董事 政治大學法學院法律碩士畢業 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張謝金森	立法院立委顧問 鑫安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兼任副教授 美國亞美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美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 美國汽車協會南加州辦公室會計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環保署基金管理會委員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黃欽勇	大橡股份有限公司 ( DIGITIMES Inc. ) 總經理暨電子時報社長 玉山科技協會理事 全科科技獨立董事 台灣大學、交通大學及逢甲大學兼任教授 代表經濟部擔任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第 19 屆董事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董事 韓國圓光大學行政學碩士
黃奕睿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所長 華固建設(股)公司董事 馬光保健控股(股)公司董事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獨立董事 兆豐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國麻州大學企管系碩士

林玉芬	<p>法譽聯合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林玉芬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中華電信(股)公司獨立董事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信邦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易達通科(股)公司 監察人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及法學學士</p>
林國漳	<p>林國漳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宜蘭律師公會理事長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長          國光電力(股)公司董事、監察人          環能海運(股)公司監察人          艾特先進半導體(股)公司監察人          國立宜蘭大學兼任講師          宜蘭社區大學講師          財團法人朱銘文教基金會董事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國家賠償委員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刑事補償事件求償審查委員          宜蘭縣政府廉政委員          宜蘭縣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          宜蘭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宜蘭縣勞資爭議仲裁委員          宜蘭縣緊急醫療救護諮詢委員          國立台北大學(原: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律學碩士</p>